

##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林立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北京墨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金额的议案》；

根据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华丽家族”）、华丽家族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华丽创投”）（华丽家族与华丽创投合称“受让方”）与上海南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江集团”）、西藏南江投资有限公司（“西藏南江”）（南江集团与西藏南江合称“转让方”）于2015年5月5日签署的《北京墨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股份转让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华丽家族受让南江集团持有的标的公司北京墨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标的公司”）10%的股份，华丽创投受让西藏南江持有的标的公司90%的股份。转让方承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实际累积净利润数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预测累积净利润数额，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实现的实际累积净利润数额不低于7,411万元，若该业绩承诺未实现，南江集团和西藏南江将进行现金补偿，具体补偿金额为累积承诺净利润数与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之差额（即：应补偿金额=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累积实际净利润数额）。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4月26日出具的《华丽家族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墨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3932号），标的公司2015年至2017年实现的三年累积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5,651,785.80元。

综上，转让方应向受让方支付的补偿金额为169,761,785.80元，其中，南江集团应向华丽家族支付补偿金额16,976,178.58元，西藏南江应向华丽创投支付补偿金额152,785,607.22元。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林立新、王坚忠回避表决）  
公司将向南江集团和西藏南江发出通知，就相关后续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裁王励勋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荣强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九日

## 附简历：

李荣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山西财经大学教师、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